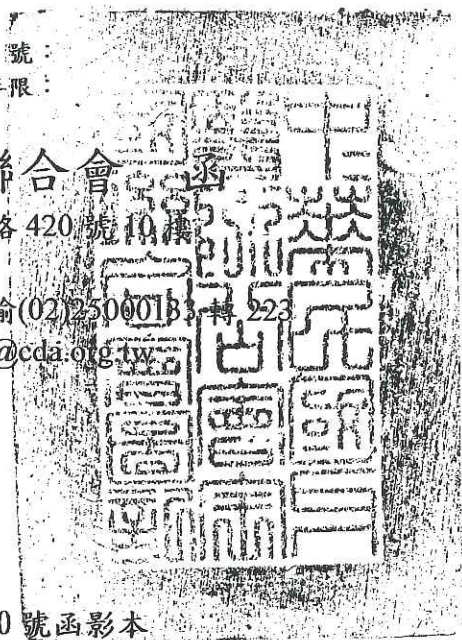


收文日期	111.7.14
編號	1543

檔號：
保存年限：

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地址：台北市復興北路420號10樓
 傳真：(02)25000126
 聯絡人及電話：蘇晟瑜(02)25000118 轉 223
 電子郵件信箱：leos@ccda.org.tw



受文者：詳如正本收文者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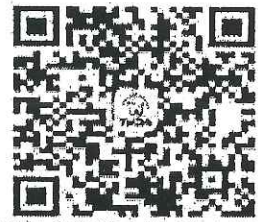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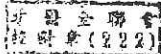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8日
 發文字號：牙全志字第01588號
 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 附件：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111年6月27日會輻字第1110008790號函影本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有關「游離輻射防護法」部分條文修正草案三場視訊宣導說明會，敬請查照並轉知所屬會員醫師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111年6月27日會輻字第1110008790號函辦理，隨函檢附影本乙份。

正本：各縣市牙醫師公會



請加入牙醫全聯會LINE@

理事長 涂建志

本案依照分層負責規定
 授權 編 射 防 風 主 委 決 行
委 員 會

104

臺北市中山區復興北路420號10樓

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
會

220

新北市板橋區三民路2段37號11樓

新北市牙醫師公會

處理日期

111/07/08

君啟

郵件編號： 719561-4-318463494

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函

地址：234634 新北市永和區成功路1段80號2樓

承辦人：吳思穎

電話：(02)8231-7919 分機：2189

傳真：(02)8231-7829

電子信箱：szwu@aec.gov.tw

104

台北市中山區復興北路420號10樓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會輻字第111000879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會議議程

主旨：為使各界充分瞭解「游離輻射防護法」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內容，本會特辦理三場次宣導說明會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修正草案業經本會111年6月21日以會輻字第1110008377號公告預告，並刊登於本會網站「施政與法規」/「原子能法規」/「草案預告」。
- 二、為順利推動後續修法作業，並使各界充分瞭解草案內容，本會訂於7月20日、7月22日及7月25日視訊辦理「游離輻射防護法修正草案」業者說明會，請各單位視需要指派熟稔輻防管制及實務之人員擇一場次參加，俾利提供具體回饋意見。
- 三、旨揭會議以Cisco Webex視訊會議方式辦理，會議議程、報名網址及注意事項，請詳閱附件，為維護會議品質，每場次限額300名，各單位參加人數至多2人，且本會得視報名狀況機動調整各單位參加人數。
- 四、如有會議內容相關問題，請洽本會承辦人吳思穎技正，電話：(02)2232-2189；線上報名操作相關問題，請洽會議承辦單位張先生，電話：(02)7730-4000轉15。

正本：受邀單位

副本：廣萊環境企業有限公司、本會輻射防護處

主任委員 謝曉星

111年度

游離輻射防護法

修正草案說明會



會議場次

- 【第一場次】07/20 (三) 下午 14:00-16:00
- 【第二場次】07/22 (五) 上午 10:00-12:00
- 【第三場次】07/25 (一) 上午 10:00-12:00

活動報名連結



會議報名 (<https://www.surveycake.com/s/N0P2x>)

7/20 下午	7/22、7/25 上午	議程
13:40~14:00	9:40~10:00	網路報到
14:00~14:10	10:00~10:10	會議說明、合影
14:10~14:15	10:10~10:15	開場致詞
14:15~15:15	10:15~11:15	游離輻射防護法修正草案說明
15:15~15:25	11:15~11:25	中場休息
15:25~16:00	11:25~12:00	意見交流 綜合討論

1. 本說明會採視訊會議方式辦理，視訊軟體為 Cisco Webex。
2. 為確保連線品質，每場次以300人為限，採事先報名、審核通過機制。未經同意錄取者，恕無法進入視訊會議室，亦無法核發下列任何積分。另亦不得重複報名；重複報名者，僅保留最後報名或未額滿之場次。
3. 報名時間自即日起至7月14日(四)下午17:00為止。視訊會議室連結、講義下載連結、測試時間及注意事項等資訊，將於7月15日統一寄發電子郵件通知。請務必填寫正確之電子信箱，以免影響自身權益。
4. 本說明會將採線上簽到、退，完整參訓者，核予輻射防護人員繼續教育積分、輻射安全證書繼續教育積分1點。
5. 如有報名或視訊相關問題，請洽協辦單位專線 (02)7730-4000 #15。

輻防決策管理，需要妳我參與

主辦單位



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
Atomic Energy Council

